

证券代码：833282

证券简称：康达新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塘唇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沈剑山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黄春生、蒋玉明、卢绍锋、邓小洋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废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在保证公司规范治理的情况下，为提高内控运作

效率，降低公司运作成本，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同时废止现行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废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在保证公司规范治理的情况下，为提高内控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运作成本，公司拟取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同时废止现行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拟调整董事会、监事会架构，同时公司发起人之一的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更名为北京信中利普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结合上述情况，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并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因此相应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因此相应修订公司《累积投票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相关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在选举新任董事之前，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由 7 名董事组成，不设置独立董事。

控股股东沈剑山、股东沈沉、东莞市昌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沈剑山、沈沉、周福云、夏泉康、王平为董事候选人，无锡江南弘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蒋玉明为董事候选人，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等四名法人股东及股东王小鑫联合提名黄春生为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新任董事王平简历：

王平，女，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1998 年毕业于中山外国语学院，2010 年获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8 年进入东莞市康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历任销售专员、分公司经理，现任公司销售总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与冷水江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署合作协议，就冷水江市垃圾填埋场的垃圾资源处置权达成合作，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在娄底市成立全资子公司承接该项目的建设运营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350 万元。该关联交易为经营性往来，属于 2019 年度的备用金借款，用于日常发生的差旅费用、业务招待等费用，属于经营性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和经营之需，公司 2019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年度综合授信。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开具进口信用证/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进口押汇/出口押汇/国内保理等，授信期限为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战略，公司将在 2019 年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由控股股东沈剑山、其子沈沉及关联方东莞市昌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友美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市达美光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及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沈剑山、沈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审议事项等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文件》

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6 日